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或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之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TEO

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9)

**建議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建議發行股份及出售和／或轉讓庫存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及
臨時股東會通告**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頁至第EGM-3頁。

隨本通函附上臨時股東會需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該代理人委任表格亦在聯交所網站發佈(www.hkexnews.hk)。閣下如要指定一名代理人參加臨時股東會，務請將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並於會上投票。

2026年3月6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緒言.....	5
建議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5
建議發行股份及出售和／或轉讓庫存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7
臨時股東會.....	9
推薦建議.....	9
附錄一 — 回購一般性授權之說明文件.....	10
臨時股東會通告.....	EGM-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及詞句均具備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不時修訂為準)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不時修訂為準)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中國公民及／或法人團體以人民幣認購的股份
「臨時股東會」	指	將於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本公司會議室舉行之本公司臨時股東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港元買賣及於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發行一般性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新增股份和自庫存出售和／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數量不超過臨時股東會通告第2項所載之建議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20%
「發行一般性授權決議」	指	將於臨時股東會上由股東批准對董事會進行發行一般性授權之特別決議案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3月6日(星期五)，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25年9月30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為準)
「應先生」	指	本集團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經理應臻愷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及僅作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或規定外，所提述「中國」不適用於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2日的招股章程

釋 義

「回購一般性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性授權，以於聯交所回購不超過臨時股東會通告第1項所載之建議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10%的H股
「回購一般性授權決議」	指	將於臨時股東會上由股東批准對董事會進行回購一般性授權之特別決議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不時修訂為準)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以不時修訂為準)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者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以不時修訂為準)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	指	百分比



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9)

執行董事：

應臻愷先生(董事長)

張富凱先生

徐真慧女士

賴偉林先生

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市

虹口區

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

職工董事：

張毅先生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虹口區

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

非執行董事：

王碧輝先生

馬曉詠先生

顧月坤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博士

龐春霖先生

張曉亮先生

劉功申博士

徐黎黎女士

古金宇博士

黃曉霖博士

敬啟者：

建議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建議發行股份及出售和／或轉讓庫存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及

臨時股東會通告

一、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i)臨時股東會通告，以及(ii)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便閣下於臨時股東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大會審議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二、建議回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和其他規範性文件有關規定，為使董事在任何合適的情況下靈活回購股份，提請臨時股東會授予董事會回購一般性授權，並授權董事會就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以回購H股進行一切必要的行動、事宜及事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為70,997,847股。待回購一般性授權決議於臨時股東會獲通過後，及假設本公司於臨時股東會舉行之日或之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維持不變，本公司可回購最多7,099,784股H股。

1. 授權內容

具體授權範圍包括但不限於：

- (a) 給予董事會有條件回購一般性授權，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本公司於聯交所已發行之H股，回購H股總數不超過本議案於臨時股東會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及
- (b) 授權董事會就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以回購H股進行一切必要或適當的行動、事宜及事務，包括但不限於修訂公司章程及於行使該回購一般性授權後註銷回購的H股及／或將該等股份持作庫存股份(以供日後自庫存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份)。

2. 先決條件

回購一般性授權需如下條件達成方可實施：

- (a) 回購一般性授權議案經臨時股東會審議批准；
- (b) 本公司獲得法律、法規規定的監管部門的批准或完成備案、報告(如適用)；及
- (c) 本公司並無被其任何債權人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要求本公司償還任何應付予彼等之款項或就此提供擔保(或倘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本公司已全權酌情就該款項還款或提供擔保)。倘本公司決定於上述條件下償還任何應付予任何債權人之款項，則預期將以內部資源撥付。

倘上述條件未獲達成，則董事會將不會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

3. 授權期限

授權期限為自本議案經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日期孰早為止：

- (a) 本公司的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後，屆時該項授權將告失效，除非該會議通過一項特別決議予以延續(不論有沒有附帶條件)；或
- (b) 在股東會上，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修改該項授權。

載有關於回購一般性授權若干資料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三、建議發行股份及出售和／或轉讓庫存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規定，為使本公司經營更具靈活性及效率，建議臨時股東會同意授予董事會發行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新增股份和自庫存出售和／或轉讓持做庫存股份的H股，數量不超過本議案於臨時股東會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20%，並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相應修訂，以反映根據該授權而另外配發或發行股份後的股本架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49,991,249股股份。待發行一般性授權決議於臨時股東會獲通過後，及假設本公司於臨時股東會舉行之日或之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維持不變，本公司可發行最多29,998,249股股份。

本公司僅會在遵守上市規則第10.08條之規定的前提下行使發行一般性授權。

1. 授權內容

具體授權範圍包括但不限於：

- (a) 授予董事會發行一般性授權，並決定作出或授出需要或可能需要配發股份和／或出售和／或轉讓庫存股份之售股建議、要約、協議、購股權、交換或轉換股份之權力或其他權力；
- (b) 授權董事會在行使上述發行一般性授權時制定並實施具體發行或出售／轉讓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擬發行的新股類別、定價方式及／或發行／轉換／行使價、發行股份或自庫存出售及／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的形式、擬發行股份或自庫存出售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的數量、發行對象、所得款項用途、發行股份或自庫存出售及／或轉讓持作庫

存股份的H股的時間，決定是否向現有股東配發股份或自庫存出售及／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以及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有關監管部門的規定須載入具體發行計劃的其他內容；

- (c) 授權董事會聘請與發行股份或自庫存出售及／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有關的中介機構，批准及簽署發行股份或自庫存出售及／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所需、適當、可取或有關的一切行為、文件及其他相關事宜；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與發行股份或自庫存出售及／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承銷協議、配售協議、中介機構聘用協議等；
- (d)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向有關監管機構遞交的與發行股份或自庫存出售及／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相關的文件。根據監管機構和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審批程序，並向相關政府部門辦理所需的註冊、備案手續等；
- (e) 授權董事會根據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對有關協議和法定文件進行修改；及
- (f) 授權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在發行後增加註冊資本及對公司章程涉及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授權本公司管理層辦理相關手續。

2. 授權期限

授權期限為自本議案經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日期孰早為止：

- (a) 本公司的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後，屆時發行一般性授權將告失效，除非該會議通過一項特別決議予以延續（不論有沒有附帶條件）；或

董事會函件

(b) 在股東會上，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修改發行一般性授權。

董事會僅在符合公司法、證券法及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所適用的法律、法規及規定，並在獲得有關政府機關批准的情況下方可實施發行方案。

四、臨時股東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頁至第EGM-3頁。

隨本通函附上臨時股東會需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該代理人委任表格亦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閣下如要指定一名代理人參加臨時股東會，務請將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並於會上投票。

在臨時股東會上之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臨時股東會的表決結果之公告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ateo.com.cn)發佈。

五、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臨時股東會的通告所載的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敦請全體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臨時股東會上所提呈之該等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應臻愷
謹啟

2026年3月6日

本附錄為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說明函件，旨在向閣下提供必要的資料，使閣下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授予董事會回購一般性授權的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本附錄所載的「說明文件」及建議的股份回購均無異常之處。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註冊資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49,991,249元，包括78,993,402股內資股及70,997,847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待所提呈的授予回購一般性授權決議獲通過後，且在本公司於臨時股東會召開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維持不變的前提下，本公司將有權根據回購一般性授權回購不超過7,099,784股H股，即最多為本公司截至相關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不含庫存股份，如有）的10%。

本公司可能會根據回購股份時的情況（例如市場情況，回購用途及其資本管理需求）而註銷根據授權回購的股份，及／或將其持作庫存股份。

回購H股的理由

董事認為回購一般性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授出回購一般性授權將顯示本公司對其自身業務預期及前景的信心。僅當董事認為回購將有利於本公司及其整體股東時，才會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

回購的資金

回購股份時，本公司只可運用根據公司章程、上市規則及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可合法作此用途的本公司內部資源撥付的資金。

根據中國法律或行政法規，經有關機關批准(如有)，本公司有權根據其公司章程回購H股。本公司不得以現金以外的代價或聯交所不時交易規則以外的結算方式在聯交所回購H股。

回購影響

董事認為，鑑於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的流動現金資源約為人民幣926.21百萬元，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目前的財務資源足以實施股份回購，同時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將於任何情況下回購的H股數目以及回購H股的價格及其他條款將由董事在適當時候經考慮當時的情況及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後決定。

回購H股的地位

回購H股後，本公司可依據(其中包括)於相關回購時間的市況及其資本管理需求(隨情況變化而變化)，註銷任何已回購的H股及／或將其持作庫存股份。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留意本公司日後刊發的任何公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相關的翌日披露報表(當中列明(其中包括)於此項回購交收後持作庫存或註銷的已回購H股數量，並(如適用)披露偏離先前所披露意向聲明的理由)及任何相關的月報表。

當本公司回購H股後，已回購H股所附帶的股東權利將暫停。本公司將於股份回購完成後，向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相關經紀發出明確書面指示，以更新記錄，明確列示於中央結算系統持作庫存股份的已回購H股。

H股股份市價

H股於上市日期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止下列各月份於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每股價格如下：

月份	H股(港元)	
	最高價	最低價
2025年		
9月	157.0	130.1
10月	216.0	143.0
11月	195.8	161.0
12月	222.2	176.4
2026年		
1月	275.8	208.2
2月	288.8	237.2
3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51.0	190.5

董事承諾

董事將根據回購一般性授權並按照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適時行使本公司權力作出回購。

權益披露

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概無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目前有意在回購一般性授權獲臨時股東會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概無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告知本公司，若回購一般性授權被獲行使後，其有意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任何股份，亦無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股份。

收購守則

若本公司按照回購一般性授權行使權力回購股份，導致某股東所持本公司投票權益比例增加，就收購守則第32條而言，該項股權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定義見收購守則)(視乎股東權益增加的程度而定)可能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且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及所信，應先生有權行使47,645,581股股份的投票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1.77%。倘全面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且假設於全面行使回購一般性授權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回購股份，應先生持有的本公司投票權權益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比例將因此增加至約35.30%(倘其並無參與有關回購)。此外，倘回購H股股份將導致公眾股東持有的H股股份總數低於聯交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會將不會根據回購一般性授權在聯交所進行H股回購。

本公司回購股份的情況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的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回購任何股份(不論在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



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9)

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藉以審議並批准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關於建議授出回購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2. 審議並批准關於建議授出發行股份及出售和／或轉讓庫存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應臻愷

中國上海，2026年3月6日

臨時股東會通告

附註：

1.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的涵義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6日的與本通告有關的通函(「該通函」)內所界定者相同。上述議案詳情載於該通函。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釐定出席本公司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自2026年3月23日(星期一)起至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2026年3月26日(星期四)營業時間開始時其姓名或名稱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H股股東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參加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2026年3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3. 出席臨時股東會的登記手續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若是公司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經公司股東的董事會或者其管治機關授權的其他任何人士欲出席臨時股東會，則該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人士須提供身份證明、以及作為法定代表人的委派證明和董事會或者其管治機關(如有)出具的證明該法定代表人或其他人士身份和授權的有效決議或授權文件。

4. 委任代表

(1)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會代其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如欲委任代表，應首先審閱臨時股東會的代理人委任表格。

(2)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並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於委任文據上簽署。如委任者為法人團體，應當加蓋法人團體印章或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內資股股東最遲需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指定通訊地址，方為有效。H股股東最遲需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並於會上投票。

臨時股東會通告

5. 預期臨時股東會會議需時半日，股東的往返交通費及食宿自理。

於本通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應臻愷先生、張富凱先生、徐真慧女士和賴偉林先生，職工董事張毅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碧輝先生、馬曉詠先生及顧月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遠鵬博士、龐春霖先生、張曉亮先生、劉功申博士、徐黎黎女士、古金宇博士及黃曉霖博士組成。